

寄养委托书



怎样办公证或领事认证

任正红

本文所称“寄养”，主要是指旅居国外的未成年人(未满18周岁)的父母(包括中国公民和外籍华人)因工作或其他原因，暂时难以履行监护、抚养的职责，在无法直接照料其未成年子女生活和学习的状况下，将其交由居住在中国内地的亲属或朋友代为抚养、照料、监护的行为。其中，被寄养儿童的父母称为“委托寄养人”，承担寄养职责的亲属或朋友称为“受托寄养人”，被寄养的儿童称为“被寄养人”。

近来，一些海外中国公民或外籍华人由于种种原因，将其在国外出生的未成年子女寄养在中国内地的亲属或朋友家中，成为“委托寄养人”。根据现行做法，若委托寄养人无法亲自回到中国内地办理寄养相关手续，中国驻外使领馆主管领事(简称“中国领事”)可依其不同国籍为寄养委托书办理公证或领事认证。

委托书的基本内容

实践中，由中国领事办理公证或认证的寄养委托书基本内容如下：

(一)委托寄养人的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国籍、身份证件、职业、现住址及联系电话。

(二)受托寄养人的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国籍、身份证件、职业、现住址及联系电话。

(三)被寄养人的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国籍、身份证件、现住址及其分别与委托寄养人、受托寄养人的关系。

(四)寄养原因。即指委托寄养人无法亲自回到中国内地与受托寄养人共同办理寄养手续以及须将其未成年子女寄养在亲属或朋友家中的原因和理由；

(五)委托权限。即指委托寄养人向受托寄养人授权的范围，如照顾被寄养人的日常生活、为其办理在中国内地的居留和上学手续等。

(六)委托期限。即指受托寄养人行使委托寄养人授权的时间限度，一般是指被寄养人在中国内地居住的起止日期。

(七)其他需要规定或说明的事项。

(八)委托寄养人签名、委托地点和日期。即指委托寄养人须在寄养委托书的落款处签名或捺指印，并写明委托时间和地点。

办公证

委托寄养人，即被寄养人(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父

或母如系中国公民，中国领事可根据该当事人的申请，为其“寄养委托书”办理签名属实公证。委托寄养人应当亲自向中国领事提出公证申请并出示如下材料：

(一)委托寄养人的有效护照、居留证明等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二)被寄养人的有效护照、居留证明等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三)办妥居住国主管机关公证认证手续的被寄养人的出生证明；

(四)寄养委托书文本；

(五)由委托寄养人填写的申请表；

(六)中国领事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材料。

办理领事认证

委托寄养人，即被寄养人(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的父或母如系外国人，中国领事可根据该当事人的申请，为其已办妥居住国主管机关公证认证手续的“寄养委托书”办理领事认证。委托寄养人可亲自或者委托他人向中国领事提出认证申请并提交如下材料：

(一)委托寄养人的有效护照、居留证明等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如委托他人办理，还应出示代理人的有效护照、居留证明等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二)被寄养人的有效护照、居留证明等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三)办妥居住国主管机关公证认证手续的“寄养委托书”文本以及被寄养人的出生证明；

(四)由委托寄养人或代理人填写的申请表；

(五)中国领事认为应当提交的其他材料。

综上所述，海外中国公民或外籍华人如欲将在国外出生的未成年子女寄养在中国内地亲友家，须到中国驻其居住国使领馆申请办理公证或领事认证，以便完成在中国内地的寄养手续。

这里需要特别说明的是，寄养委托书是委托寄养人对受托寄养人的一种授权，授予受托寄养人对被寄养人的监护权。办妥寄养委托书公证或领事认证手续，并不等于被寄养人已办妥了来华证件或在华停留(居留)相关手续。寄养委托人与寄养受托人还须根据中国法律规定，为被寄养人办理来华及在华停留(居留)相关手续。



在福建福州长乐猴屿乡，有些孩子出生后就拥有美国护照，在还不会说话的时候，就被在国外打拼的父母“打包”回家，寄养在爷爷奶奶或亲戚家。 陈昕颖 林丹摄

随着中外人员交往的日益频繁，有些中国公民选择在国外办理结婚手续，其中有些系“教堂结婚”。为此，本文着重介绍外国“教堂结婚”如何在中国内地产生法律效力。

各国对“婚姻缔结”的形式规定不一

当今，世界各国法律对结婚形式的规定简繁不一。据不完全统计，有的采用“结婚登记制”，有的采用“结婚仪式制”，有的则采用“结婚仪式与结婚登记选择制”或“结婚仪式与结婚登记并行制”。

(一)中国法律规定的结婚形式。目前，中国采用“结婚登记制”亦称“民事登记制”，即指结婚申请人必须在婚姻缔结地的主管机关办理结婚登记并领取结婚证书的法定形式。《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第2章第8条明确规定：要求结婚的男女双方必须亲自到婚姻登记机构进行结婚登记；符合本法规定的，予以登记，发给结婚证；取得结婚证，即确立夫妻关系。

(二)外国法律规定的结婚形式。有的国家采用“结婚仪式制”亦称“教堂结婚制”，即指结婚申请人必须按其宗教信仰规定的仪式举行婚礼并领取结婚文件。

有的国家采用“结婚仪式与结婚登记选择制”，即指结婚申请人既可在婚姻缔结地的主管机关办理结婚登记并领取结婚证书，亦可按其宗教信仰规定的仪式举行婚礼并领取结婚文件，两种婚姻缔结形式任选其一。

有的国家采用“结婚仪式与结婚登记并行制”，即指结婚申请人既应在婚姻缔结地的主管机关办理结婚登记并领取结婚证书，同时亦应按其宗教信仰规定的仪式举行婚礼并领取结婚文件，两种婚姻缔结形式并行。

“教堂结婚”在中国内地产生法律效力的原则和条件

根据现行法律规定及中外领事实践，外国“教堂结婚”在中国内地产生法律效力的原则和条件是：

(一)以“婚姻缔结地法律承认教堂结婚的效力”为原则。当今，国际社会普遍采用“结婚行为适用婚姻缔结地法律”的原则。如，1987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第143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定居国外的，他的民事行为能力可以适用定居国法律。”2011年4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同样规定：结婚条件和结婚手续，只要符合婚姻缔结地法律，均为有效。对结婚而言，婚姻缔结地法律承认即合法，婚姻缔结地法律不承认即不合法。由此，海外中国公民如在国外依照当地法律办理“教堂结婚”手续，中国法律可以接受。

(二)以“教堂结婚文件材料须办理领事认证”为条件。目前，凡需送至中国内地使用的外国民商事文书，一般应向中国驻外使领馆申请办理领事认证，方可在中国内地产生法律效力。因此，在婚姻缔结地法律承认“教堂结婚”效力的前提下，海外中国公民在国外形成的“教堂结婚”文件材料，须经中国驻外使领馆办理领事认证，方可在中国内地使用。

特别提示

强调“教堂结婚”在中国内地产生法律效力的原则和条件，并非禁止中国公民在教堂举行婚礼。海外中国公民在国外教堂举行婚礼而取得的结婚文书，如在中国内地使用，其前提是当地法律承认“教堂结婚”的效力；同时，该文书应在办妥当地公证认证手续后，向中国驻外使领馆申请办理领事认证。



海外纪闻

劳伦斯国家实验室参观记

谷世强(寄自美国)

不久前，我和太太来伯克利加大参加儿子谷峻的毕业典礼，遂向劳伦斯伯克利国家实验室提出了参观申请，很快就获得批准。由于谷峻在伯克利加大攻读电气工程博士学位期间，有幸在这里从事研究工作，所以这次参观由谷峻负责接待。

著名的劳伦斯国家实验室隶属于美国能源部，由伯克利加大主管并承担非绝密级的科学研究。它始建于1931年，由1939年伯克利加大的诺贝尔物理学奖得主劳伦斯先生创建。如今，这里拥有76座科研大楼等建筑群，占地183英亩。

据介绍，劳伦斯国家实验室通常有4000多人。其中，科学家和研究人员1000多人，研究生等1000多人，另外还有1500人提供日常的行政支持。这里每年还对外提供约2000人的客座研究机会，推进科技交流。

谷峻带领我们参观的实验大楼，正是他读博士时做课题研究的地方，所以，他用中文给我们讲解起来如数家珍，很有意思。实验大楼里巨大的X光发生器和各种管道纵横连接的精密科研设备都是我从来没有见过的。我因为工作关系参观过的研究所和高科技公司也不少，但科研设备如此规模还真是第一次见，带给我很多震撼和鼓舞。

劳伦斯国家实验室每年的科研经费高达近10亿美元，而每年该实验室为美国经济增长带来的效益接近20亿美元。目前，有13名诺贝尔奖得主的研究课题与劳伦斯国家实验室有关。实验室

共有57名科学家是美国国家科学院(NAS)院士。而且，实验室已经有13名科学家荣获了美国国家科学奖。至今，共有18名实验室的工程师当选为美国工程院院士。可见，该实验室的确是人才辈出的地方。



本文作者和儿子谷峻在美国劳伦斯伯克利国家实验室参观。 卢琳摄

我在参观中注意到，实验室里很多大型科研设备的外面都包有如锡纸似的材料，亮晶晶的，有点像星球大战电影里的场景。谷峻介绍

说，这是设备的屏蔽。他还告诉我们，特大型X光设备可以帮助人类“看到”以前电子显微设备所“看”不到的分子乃至原子结构世界……

从劳伦斯国家实验室出来后，谷峻又带我们到电子与计算机工程系的实验室看了看，设备也很精良。儿子指着一个激光器说，仅购买这一套仪器就花了40多万美元。实验室楼道里还有很多科普性的实物与图片介绍，其中一个介绍人类如何将沙子变成单晶硅再变成芯片、集成电路的，科技与创新每天都在改变着我们这个世界。

从国内前来美国西海岸观光旅行的朋友，只要有机会最好多看常规线路之外的地方，全面了解美国。距离旧金山很近的伯克利加大和劳伦斯国家实验室，就是很值得抽出一天时间前来参观的地方。从旧金山开车只需要半个小时左右就到伯克利加大了，十分方便。提交参观申请的程序并不复杂，可以直接登录劳伦斯国家实验室网站申请，但要提前申请，留足批准的时间才好。如果有亲朋在伯克利加大就读或者在劳伦斯国家实验室做研究的话，最好通过他们申请。获得批准后，整个参观是免费的。

来这里参观还会有意外的收获：从伯克利加大的钟楼上和从劳伦斯国家实验室的山坡上眺望旧金山，整个旧金山湾和金门大桥尽收眼底，与在市里看到的旧金山景色大不一样。

“栩栩如生”的用法

杜老师：

某媒体中写道：“虽然是镶嵌作品，然而衣纹栩栩如生，人物动态也很自然……”这句话中“栩栩如生”的使用是否得当？请您说说。谢谢！

韩国留学生 崔新哲

崔新哲：

“栩栩”的意思是“欢畅的样子”。例如：

(1)昔者庄周梦为蝴蝶，栩栩然蝴蝶也。(《庄子·齐物论》)

(2)佳句出入襟袖间，每一庄诵，辄令人栩栩然欲神飞也(明代戴懋循《与吴载伯书》)

后来，人们用“栩栩如生”来形容文学、艺术作品中人或生物的形象表现得非常逼真，跟活的一样。例如：

(3)那人做得才和枣核般大，头像一颗绿豆，手像两粒芝麻，却做得须眉欲活，栩栩如生。”(《晚清文学丛钞·发财秘诀》)

(4)有个戏子，演《逼宫》一出，极其神似，就是当年活司马师，也恐怕未必有那般奸雄气魄，真是惟肖惟妙，栩栩如生。(《晚清文学丛钞·冷眼观》)

(5)还有一位姓曹的清客原是江南画师，自称是曹霸之后，为此马工笔写真，栩栩如生，堪称神传，上题《神骏图》。(姚雪垠《李自成》)

(6)诸葛亮殿正中为武侯贴金塑像，手执羽扇，栩栩如生。(王火《战争和人》)

“栩栩如生”也写成“栩栩欲活”。例如：(7)戊午秋七月八日，过斗姥宫，敬瞻瞻拜公像。纸色斑驳而面目如生，栩栩欲活。(清代俞兆《泰州旧事撷拾》)

(8)张阿娘剪出来的人物活灵活现，栩栩欲活，其剪纸技术真可谓巧夺天工。(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汉语成语大全》)

虽然“栩栩如生”过去有用于非生物的用例，但是当人们使用这个词语时，一般不这样用了，而是多用于人或动物等。

下面是两本工具书给“栩栩如生”所举的用例：

(9)齐白石笔下的虾，憨态百出，栩栩如生，让人赞不绝口。(商务印书馆国际有限公司《汉语成语大全》)

(10)这只青蛙画得栩栩如生。(商务印书馆《现代汉语学习词典》)

从这些例子可以看出，用于人或动物，是当前“栩栩如生”在社会语文化生活中的主流用法。因此，说“衣纹栩栩如生”，是不妥当的。

《语言文字报》 原主编 杜永道

